



駐粵辦通訊

2024 年 3 月 8 日

(總第 1506 期)

● 本期熱點 ●

2024 年港資企業在深專題講座 (園區政策、跨境金融服務及香港政策)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深圳聯絡處將於 2024 年 3 月 12 日 (星期二) 在深圳市舉辦「2024 年港資企業在深專題講座」。講座將以線上線下同步的形式舉行，邀請專家就以下議題進行解讀分享：

- 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深圳園區最新政策和發展【主講：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深圳園區發展署代表】
- 跨境金融服務【主講：南洋商業銀行深圳分行代表】
- 簡介香港人才政策【主講：駐粵辦入境事務主任】

活動詳情：

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至 5 時

地點：深圳市福田區四季酒店 29 樓牡丹廳

形式：線上線下同步進行 (不設會後重播)

語言：普通話

費用：全免

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pdf/20240228seminar.pdf>

I. 內地政策法規

海關監管

1. 《出口水產品原料養殖場備案管理辦法》

海關總署於 2024 年 3 月 4 日發布上述《管理辦法》，自 2024 年 4 月 15 日起施行。主要內容包括：(a) 出口水產品原料養殖場應當向所在地海關備案。海關總署統一公布出口水產品原料養殖場備案名單；(b) 出口水產品原料養殖場備案的申請人可以為自然人、個體工商戶、農民專業合作社、行業協會或企業；以及(c) 備案有效期在合法養殖證明材料有效期內長期有效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2480148/5711258/index.html>

社保

2. 《廣州市醫療保障局 廣州市財政局 國家稅務總局廣州市稅務局關於階段性降低職工基本醫療保險繳費率的通知》

廣州市醫療保障局等於 2024 年 2 月 29 日印發上述《通知》，自印發次月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內容包括：用人單位（包括各類企業、以單位形式參保的個體工商戶、各類社會組織單位、民辦非企業單位、機關事業單位等）的職工基本醫療保險繳費率降低為 4.5%，靈活就業人員的職工基本醫療保險繳費率降低為 6.5%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gz.gov.cn/zfjg/gzsy/bzj/tzgg/content/post_9513512.html

製造業

3. 《工業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門關於加快推動製造業綠色化發展的指導意見》

工業和信息化部等於 2024 年 2 月 29 日發布上述《指導意見》。主要內容包括：(a) 到 2030 年，製造業綠色低碳轉型成效顯著，傳統產業綠色發展層級整體躍升，綠色低碳能源利用比例顯著提高，資源綜合利用水準穩步提升，污染物和碳排放強度明顯下降，碳排放總量實現達峰；(b) 支持大型企業圍繞產品設計、製造、物流等全生命周期綠色低碳轉型需求，實施全流程系統化改造升級；以及(c) 引導大型企業利用自身在產品綠色設計、綠色供應鏈管理等方面的經驗，為上下游企業提供綠色提升服務。鼓勵綠色低碳裝備製造企業由提供“產品”向提供“產品+服務”轉變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miit.gov.cn/zwgk/zcwj/wjfb/yj/art/2024/art_f1be5a86074d46c99c20be36713f6838.html

科技

4. 《深圳市工業和信息化局關於發布 2024 年 5G 產業高質量發展項目扶持計劃申報指南的通知》

深圳市工業和信息化局於 2024 年 2 月 29 日發布上述《通知》，網絡填報受理時間為 2024 年 3 月 15 日至 4 月 1 日 18 時，書面材料受理時間為 2024 年 3 月 15 日至 4 月 20 日 18 時（工作日）。主要內容包括：(a) 資助的項目類別為 5G 關鍵元器件和網絡技術研發及其產業化資助項目以及 5G 模組研發及定制化生產資助項目；以及(b) 明確資助的方式、標準以及費用範圍、基礎申報條件和項目專項申報條件、項目的申報材料、項目的申報登錄路徑、項目申請受理機關與時間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gxj.sz.gov.cn/gkmlpt/content/11/11169/post_11169412.html#3115

5. 《深圳市工業和信息化局關於發布 2024 年智能傳感器產業專項扶持計劃申報指南的通知》

深圳市工業和信息化局於 2024 年 2 月 29 日發布上述《通知》，網絡填報受理時間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4 月 24 日 18 時，書面材料受理時間為 2024 年 4 月 8 日至 4 月 26 日（工作時間）。主要內容包括：(a) 資助的項目類別為標準體系認證補貼項目及上下游聯合攻關獎勵項目；以及 (b) 明確資助的方式和標準、項目申報條件、項目的申報材料、項目的申報登錄路徑、核准流程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gxj.sz.gov.cn/gkmlpt/content/11/11172/post_11172399.html#3115

6. 《深圳市數字創意產業集群扶持計劃操作規程》

深圳市文化廣電旅遊體育局於 2024 年 2 月 27 日印發上述《規程》，自 2024 年 2 月 27 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主要內容包括：(a) 本操作規程所稱的數字創意產業是指以數字技術為主要驅動力，圍繞文化創意內容進行創作、生產、傳播和服務而融合形成的新經濟，主要包括數字創意技術和設備、內容製作、設計服務、融合服務等四大業態；以及 (b) 明確申報條件、扶持方向和標準、項目申報和審核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 https://www.sz.gov.cn/zfgb/2024/gb1322/content/post_11175018.html

➤ https://www.sz.gov.cn/zfgb/zcjd/content/post_11175086.html

7. 《深圳市建設國際電競之都扶持計劃操作規程》

深圳市文化廣電旅遊體育局於 2024 年 2 月 27 日印發上述《規程》，自 2024 年 2 月 27 日起施行，有效期 3 年。主要內容包括：(a) 本操作規程所稱電競之都扶持計劃資金由市級財政預算安排，適用於市文化廣電旅遊體育局組織實施的電競內容創作生產、電競研發機構、電競領軍企業引進、電競俱樂部、電競品牌賽事、電競場館建設等項目支持；以及 (b) 明

確項目申報基本條件、資助方向、範圍和標準，項目申報和審核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 https://www.sz.gov.cn/zfgb/2024/gb1322/content/post_11175042.html
- https://www.sz.gov.cn/zfgb/zcjd/content/post_11175079.html

法律

8.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關於支持前海深港國際法務區高端法律服務業集聚的申報指南》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於 2024 年 3 月 6 日發布上述《指南》，申報時間為 2024 年 3 月 6 日至 5 月 15 日。主要內容包括：(a) 《支持辦法》的支持對象是符合申報條件的前海合作區內參與前海深港國際法務區建設的法律服務機構、經營團隊以及港澳法律專業人士。法律服務機構主要包括律師事務所、國際法律組織、仲裁、公證、司法鑒定、法律查明、商事調解以及合規等專業服務機構；(b) 在聘用港澳法律專業人士項目之下，每一名被聘用並實際開展業務的港澳法律專業人士每年 3 萬元的標準，給予機構用人支持；以及(c) 明確適用範圍、申報條件、支持項目、申報材料、申報和審核程序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qh.sz.gov.cn/gkmlpt/content/11/11178/post_11178416.html#2360

會展

9. 《南寧市會展業促進條例》

南寧市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 2 月 18 日發布上述《條例》。主要內容包括：(a) 發揮中國—東盟博覽會、中國—東盟商務與投資峰會等品牌效應，借助南寧國際民歌藝術節和“壯族三月三”民族節日等特色節慶優勢，整合傳統媒體與新媒體資源，通過品牌宣傳、城市推廣、招商推介、

經貿交流等方式推介宣傳南寧城市會展形象，提升“南寧會展”的品牌知名度；(b) 實施“會展+”戰略，加快會展業與主導產業、戰略性新興產業和現代服務業深度融合，打造和培育與本地重點產業聯動的會展項目，推動會展業與製造、商貿、文化、旅遊、體育等產業融合發展；(c) 支持土地、人才、資本、技術、數據等要素資源向會展業聚集，構建產業鏈條完整、基礎設施完善、生產生活配套的會展經濟全產業鏈生態圈；(d) 鼓勵引進國際知名會展企業，鼓勵申辦國際知名會展活動，鼓勵會展企業加入國際知名會展行業組織，推動會展項目國際認證，提升南寧市會展品牌知名度和國際影響力，培育境外組展辦展能力；以及(e) 支持境內外舉辦單位、場館單位和會展服務單位在南寧市設立機構、舉辦會展活動、開展項目合作、參與場館運營，並在通關便利、人才引進、金融服務、人員出入境等方面依法給予支持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nanning.gov.cn/zwgk/fdzdgknr/zcwj/flfg/t5856356.html>

船舶通航和交通運輸

10. 《海南自由貿易港船舶通航管理辦法》

海南省人民政府辦公廳於 2024 年 3 月 6 日印發上述《管理辦法》。主要內容包括：(a) 國際航行船舶進出海南自由貿易港，應當從對外開放口岸進出。船舶因人員病急、機件故障等緊急情況需要進入海南自由貿易港海域的，應當在進入的同時向海事部門緊急報告，接受海事部門的指令和監督；(b) 船舶不得違反規定在海纜保護區、橋區水域、船舶定線區、航道（路）及其他禁止錨泊水域錨泊。緊急情況下，應當向主管機關緊急報告，並接受主管機關的指令和監督；以及(c) 從事體育、娛樂、演練、試航、科學觀測等水上水下活動，應當編制活動方案、安全保障和應急預案，不得擅自擴大活動水域範圍或者從事其他無關的活動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hainan.gov.cn/hainan/szfbgtwj/202403/c477dcc667b24133bde3b0915eb8bd21.shtml?ddtab=true>

11. 《肇慶市綜合交通運輸體系發展規劃（2022—2035年）》

肇慶市人民政府於2024年3月5日印發上述《發展規劃》。主要內容包括：(a) 到2035年，建成粵港澳大灣區連通大西南的綜合交通樞紐，全面適應肇慶經濟社會發展需要，有力支撐肇慶建設成為珠三角核心區西部增長極和粵港澳大灣區現代新都市；(b) 優化高速鐵路布局、加密城際鐵路線網，實現肇慶與廣佛中心城市、主要組團、重要交通樞紐充分銜接，與珠江西岸主要城市全面對接，與珠江東岸主要城市順直連接；以及(c) 結合肇慶市城鎮體系和產業空間布局，支撐新能源汽車、先進裝備製造、節能環保等重點產業發展，加快發展多式聯運和甩掛運輸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zhaoqing.gov.cn/xxgk/zcfg/szfwj/content/post_2959747.html

其他

12. 《海南自由貿易港鼓勵類產業目錄（2024年本）》

國家發展改革委等於2024年3月1日印發上述《目錄》，自2024年3月1日起施行。主要內容包括：本目錄共包括兩部分，一是全國性現有產業目錄中的鼓勵類產業，二是海南自由貿易港新增鼓勵類產業。本目錄適用於在海南自由貿易港生產經營的企業，其中外商投資企業按照《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執行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ndrc.gov.cn/xxgk/zcfb/ghxwj/202403/t20240301_1364306.html

13. 《關於支持廣西加快打造國內國際雙循環市場經營便利地的若干措施》

中央區域協調發展領導小組辦公室於近日發布上述《若干措施》。主要內容包括：(a) 明確提出實施5大方面18項舉措，以支持廣西加快打造國內國際雙循環市場經營便利地，即大力提升投資便利化、貿易便利化、消費便利化、資金流動便利化、人員往來便利化、物流暢通便利化水平；

(b) 構建立體高效聯通網絡，高質量建設西部陸海新通道，推動物流運輸質效提升，加強數字通道建設；(c) 構建跨區域產業鏈供應鏈，建設中國—東盟產業合作區，主動服務國家重大戰略，支持廣西打造成為粵港澳大灣區的重要戰略腹地，推動產業鏈供應鏈創新鏈提質升級，優化生產要素保障服務機制；(d) 促進國際貿易高質量發展，加快跨境貨物貿易發展，優化大宗商品跨境流通服務體系，培育國際貿易新動能，提升通關便利化水平；(e) 促進高水平開放合作，穩步擴大制度型開放，推進多領域務實合作，提升金融服務水平，優化跨境消費供給；以及(f) 提升營商環境服務水平，完善投資便利服務體系，暢通跨境人員流通渠道，推動便利政策集成創新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gxrb.gxrb.com.cn/?name=gxrb&date=2024-02-20&code=005&xuhao=1>

14. 《福州市人民政府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優化土地開發相關政策的意見（試行）》

福州市人民政府辦公廳於 2024 年 2 月 28 日發布上述《意見》。《意見》旨在高質量推動城市發展、拓展城市功能、改善民生需求、提升居住品質。其中，羅列 5 方面共 12 項具體措施，涉及強化招商服務、優化規劃管控、簡化合同管理、鼓勵建設保障性住房及優化項目驗收。在強化招商服務方面提出採取“線上+線下”模式無間歇招商，及時發布地塊出讓時序、規劃指標、航拍影像和用地政策等資料，方便企業投資決策。《意見》有效期 2 年，實施期間若頒布的新規範與上述條款不一致的，按新規範執行。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fuzhou.gov.cn/zfxxgkzl/szfbmjxsqxxgk/szfbmxxgk/fzsrnzfbgt/zfxxgkml/xzfggzghgfwj_2570/202402/t20240228_4783285.htm

15. 《住房城鄉建設部關於做好住房發展規劃和年度計劃編制工作的通知》

住房城鄉建設部於 2024 年 2 月 27 日發布上述《通知》。主要內容包括：(a) 各城市要根據當地實際情況，準確研判住房需求，完善“保障+

市場”的住房供應體系，以政府為主保障工薪收入群體剛性住房需求，以市場為主滿足居民多樣化改善性住房需求，科學編制 2024 年、2025 年住房發展年度計劃；以及(b) 各城市要統籌考慮當地經濟社會發展、人口變化、產業布局、住房供需等方面情況，結合存量住房和存量土地等潛在供應情況，提前謀劃 2026—2030 年住房發展規劃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www.mohurd.gov.cn/gongkai/zhengce/zhengcefilelib/202402/20240227_776847.html

II. 經貿數據

廣東

經濟指標 (億元人民幣)	2023 年 1-12	與 2022 年 同期相比	2022 年
1. 生產總值	135,673.16	+4.8%	129,118.58
2. 進出口總額	83,040.7	+0.3%	83,102.9
2.1 出口	54,386.5	+2.5%	53,323.4
其中：對香港出口	10,137.9	-1.3%	10,340.7
2.2 進口	28,654.2	-3.6%	29,779.5

福建、廣西、海南

省份	生產總值 (億元人民幣)			進出口總額 (億元人民幣)		
	2023 年 1-12 月	與 2022 年同期 相比	2022 年	2023 年 1-12 月	與 2022 年同期 相比	2022 年
福建	54,355.00	+4.5%	53,109.85	19,743.5	-0.2%	19,828.5
廣西	27,202.39	+4.1%	26,300.87	6,936.5	+7.3%	6,603.5

海南	7,551.18	+9.2%	6,818.22	2,312.8	+15.3%	2,009.5
----	----------	-------	----------	---------	--------	---------

III. 香港最新資訊

- 「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3月1日起接受申請

「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新計劃」）3月1日開始接受申請。

合資格申請人須投資最少3,000萬港元於獲許投資資產。獲批申請人可攜同其受養人（包括其配偶及其18歲以下未婚及受養的子女）來港，一般可獲准在港逗留兩年，期滿後可申請延長逗留期限三年，其後可在每個三年期屆滿時再申請延長逗留期限三年。他們如在港連續通常居住不少於七年，可依法申請成為香港永久性居民。

在新計劃下，投資推廣署會負責審查申請是否符合有關財務規定，入境事務處則負責審批簽證 / 進入許可和延長逗留期限等申請。相關詳情已上載至新計劃的網頁：

<https://www.newcies.gov.hk/zh-cn/index.html>

- 內地法律專業實習計劃 2024 項目首輪報名 3 月 12 日截止

由國際青年法律交流聯會主辦，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及青年發展委員會資助的「香港青年內地法律專業實習計劃2024」，現正進行招募中，歡迎合資格的法律學生報名參加。

實習項目日期：2024年6月23日–7月28日（5星期）

實習地點：北京市或上海市

實習崗位：主要律師事務所；仲裁機構；央企法務及合規部門

項目附帶項目：開幕典禮；訓練日營；拜訪內地官方機構；閉幕典禮

參加資格

就讀全日制大學法律學位（本科或研究生皆可）

持有有效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

持有有效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

年齡界乎18至30歲

有關本年度實習項目的詳情及最新消息公布，可以參閱項目官方網站：

<http://legalinternship.org/>

項目首輪報名截止日期為：2024年3月12日（星期二）

項目面試將會安排在2024年3月下旬；本會將盡快公布有關安排。

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項目秘書處：

電郵：legalintern24@iylef.org

● 香港 12 個藝術項目獲國家藝術基金資助

香港今年有12個藝術項目入圍《國家藝術基金（一般項目）2024年度資助項目名單》，為歷年最多。香港特區政府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楊潤雄熱烈祝賀並表示，今年入圍的項目非常多元化，既有傳統粵劇，亦有芭蕾舞劇等，突顯香港中西文化匯萃的特色。香港演藝學院更連續兩年獲獎，實屬可喜。這是繼2022年開放予港澳項目後，第三次有香港項目入圍。獲資助的12個香港藝術項目詳情請瀏覽：

https://mp.weixin.qq.com/s/R0_Q_zErk6tU6JXLkZncnw

● 2024 年度「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已推出 全年接受申請

香港特區政府2024年2月15日公布推出2024年度「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並於今年全年接受申請。企業可由即日起提交職位空缺，有效期至12月31日，聘請香港青年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

「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鼓勵企業提供職位，聘請香港的青年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促進他們的事業發展及大灣區內的人才交流。自本年度起，計劃除全年接受企業提交職位空缺及合資格青年申請職位外，亦引入靈活措施，容許企業按業務需要申請延長將青年派駐回港或到大灣區以外內地城市工作，以及聘用曾任職實習學員職位的合資格青

年。企業可由即日起經計劃網頁（<https://www1.jobs.gov.hk/0/cn/information/gbayes/>）提交職位空缺。

在香港和大灣區內地城市均有業務的企業可參與計劃。參與企業須按照香港法例，以不低於月薪18,000港元，聘請合資格青年，並派駐他們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及接受在職培訓。特區政府會向企業發放每名受聘青年每月10,000港元的津貼，為期最長18個月。

參加計劃的青年必須為香港居民，可合法在香港受僱工作，並於2022至2024年獲頒學士或以上學位。計劃下的職位空缺經勞工處審批後，將由3月1日起上載計劃網頁供合資格青年申請。獲聘的青年與企業可隨即協定僱傭合約的生效日期。合資格青年申請2024年度計劃下職位空缺的截止日期為12月31日。

有關計劃詳情，請瀏覽計劃網頁（www.jobs.gov.hk/gbayes）或致電熱線2969 0446 / 2969 0460。

- 有關香港的最新資訊、特區政府的重要政策及措施，請關注“香港特區政府駐粵辦”的官方微信平台。

IV. 活動推介

內地

時間	活動內容	舉辦地點	主辦 / 承辦機構	查詢方式
2024 年 4 月 15 日-5 月 1 日	第 135 屆廣 交會 PDC 設 計展區	廣州：中國 出口商品交 易會展館	廣交會產品設計 與貿易促進中心	https://mp.weixin.qq.com/s/8ICF-RicbKVMNLWun4B3GA 8620- 89181843 · 13724163831 (黃小姐)
2024 年 4 月 15 日-5 月 1 日	「第 135 屆 中國進出口 商品交易 會」	廣州：中國 出口商品交 易會展館	商務部、廣東省 政府	https://cief.cantonfair.org.cn/cn/international/
2024 年 6 月 27-30 日	第十九屆中 國國際中小 企業博覽會	廣州：中國 進出口商品 交易會展館	工業和信息化 部、廣東省人民 政府	http://zbh.cismef.com/

香港

時間	活動內容	舉辦地點	主辦 / 承辦機構	查詢方式
2024 年 2-3 月	第五十二屆 香港藝術節	香港	香港藝術節	https://www.hk.artsfestival.org/tc

- **香港大型活動年表**

詳情請瀏覽以下鏈接：

<https://www.brandhk.gov.hk/docs/default-source/default-document-library/mega-events-tc.pdf>

V. 其他資訊

- **為在粵、閩、桂就讀的香港學生提供工作機會**

為協助在廣東省、福建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內大學就讀的香港學生於在學期間及畢業後，在廣東、福建及廣西找尋實習和工作的機會，以充實學習經驗及抓緊在內地發展的機遇，同時為港資企業和香港經濟作出貢獻。在粵、閩、桂港資企業可將適合在當地就讀的香港學生/畢業生的有關招聘資料，填寫表格並交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辦）。駐粵辦會把招聘資料轉交廣東省、福建省和廣西壯族自治區內大學，讓有意申請實習和職位的學生/畢業生與企業聯繫。表格下載：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_20210126.doc

- **「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有需要香港居民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向求助的香港居民提供有關內地法律的初步意見供參考，以協助他們處理遇到的問題。惟上述服務不會跟進個別案件。

於2023年4月至2024年3月期間，這項服務由設於廣州、深圳、東莞及中山的“香港工會聯合會內地諮詢服務中心”承辦執行。

香港居民可於以下辦公時間內致電“免費法律諮詢服務”熱線，諮詢在內地遇到的法律問題或預約與當值內地律師見面。

熱線諮詢服務時間（內地公眾假期除外）：

週一至週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

如需約見當值律師 敬請提前致電預約

「免費法律諮詢服務」熱線

廣州工聯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8620) 8337 5338

傳真：(8620) 8318 4609

電郵：gzcenter@ftu.org.hk

地址：廣州市天河區員村二橫路 2 號-員村工人文化宮綜合樓副樓
首層 B-13

深圳工聯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86755) 8225 1818

傳真：(86755) 8222 8528

電郵：szcenter@ftu.org.hk

地址：深圳市羅湖區深南東路 2001 號鴻昌廣場 51 樓

東莞工聯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86769) 2223 1001

傳真：(86769) 2223 0380

電郵：dgcenter@ftu.org.hk

地址：東莞市鴻福西路 2 號市工人文化宮服務樓 1 樓

中山工聯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86760) 8880 7882

傳真：(86760) 8575 1385

電郵：zscenter@ftu.org.hk

地址：中山市石岐區民生路 38 號民生辦公區 8 樓 806-8

- **駐內地辦事處入境事務組提供香港特區旅行證件申領服務**

為便利香港居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內地辦事處的入境事務組為合資格的香港居民提供香港特區護照申領服務，及香港特區簽證身份書及回港證換領服務。

各駐內地辦事處入境事務組的聯絡電話及地址如下：

駐北京辦事處

北京市西城區地安門西大街 71 號 (郵編：100009)

電話：(86 10) 6657 2880 內線 311

傳真：(86 10) 6657 2823

電郵：bjohksar@bjo-hksarg.org.cn

網址：www.bjo.gov.hk

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

廣州市天河北路 233 號中信廣場 71 樓 7101 室 (郵編：510613)

電話：(86 20) 3891 1220 內線 608

傳真：(86 20) 3877 0466

電郵：general@gdeto.gov.hk

網址：www.gdeto.gov.hk

溫馨提示

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提醒市民慎防電話騙案

駐粵辦及轄下的駐深圳聯絡處留意到近日有騙徒利用偽造的來電顯示號碼，假冒駐粵辦或駐深圳聯絡處致電市民。

市民接獲來電時，不要單憑來電顯示去辨別來電人士的身分，必須保持警惕，主動核實來電者的身分，例如致電或電郵至駐粵辦或駐深圳聯絡處以作核實，切勿輕信來電者及隨意透露個人資料。

如有疑問，請致電駐粵辦熱線 (86 20) 3891 1220 或駐深圳聯絡處熱線 (86 755) 8339 5618，或發送電郵至 general@gdeto.gov.hk 與駐粵辦或 szlu@gdeto.gov.hk 與駐深圳聯絡處人員聯絡。市民亦可致電內地「國家反詐中心」熱線 86 96110 或致電香港警方二十四小時電話諮詢熱線「防騙易 18222」聯絡反詐騙協調中心，向人員查詢及尋求協助。

如懷疑有關來電是騙案，應立即向警方舉報。

免責聲明

《駐粵辦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有關網站、報刊媒體及其他機構等渠道，僅供參考之用。《駐粵辦通訊》所載資料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布《駐粵辦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

關注及訂閱《駐粵辦通訊》

《駐粵辦通訊》逢週五出版。各位可登錄駐粵辦網站（www.gdeto.gov.hk）、關注“香港特區政府駐粵辦”官方微信或通過電郵訂閱《駐粵辦通訊》。

如以電郵方式訂閱，請提供相關資料（包括：商會或公司名稱、電子郵箱、聯絡人及聯絡方式）至 nl@gdeto.gov.hk，並於郵件標題註明「訂閱駐粵辦通訊」。